

# 郓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 关于印发郓城县 2019 年度李集镇、唐塔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 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郓政办发〔2018〕38号

有关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有关部门：

《郓城县 2019 年度李集镇、唐塔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郓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 年 9 月 12 日

（此件公开发布）

### 郓城县 2019 年度李集镇、唐塔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郓城县 2019 年度李集镇、唐塔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是菏泽市国土资源局、财政局批准建设的土地整治项目，建设期 1 年。为进一步落实县委、县政府扶贫战略决策，助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切实保证该项目的顺利实施，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特制订本实施方案：

## **一、项目概况、建设任务和目标**

### **(一) 项目概况**

项目建设地点为郓城县李集镇和唐塔街道办事处，涉及李集镇的孙垓、西韩庄、王家楼和唐塔街道办事处的祝庄、田庄、樊周楼、团柳树、宋堂等行政村，建设规模 0.95 万亩，拟建成高标准农田 0.90 万亩，总投资 1450.90 万元。其中李集镇的孙垓、西韩庄村为省定扶贫工作重点村，两村投资在 293 万元以上。

### **(二)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共规划建设生产桥 4 座、管涵 20 座，铺筑混凝土田间道路 20.00 公里等。

### **(三) 项目建设目标**

实现田、水、路、林、村综合整治，增加有效耕地面积，提高农业基础设施配套水平，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生态环境，全面提升基本农田建设质量和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提高粮食生产保障水平，促进土地资源可持续发展利用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 **二、组织实施**

成立郓城县粮食高产创建平台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县长任组长，县人大、政协、政府分管领导任副组长，有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郓城县 2019 年度李集镇、唐塔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在该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组织实施。

成立项目建设办公室，下设资金管理小组、施工管理小组、施工安全生产及质量管理小组、环境治理及关系协调小组、土地权属调整小组。各小组各司其职、责任到人、明确分工、强化跟踪问效。相关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也要成立相应的组织，具体负责清障、占压、施工环境、工程质量、工程管护等工作，签订责任书，确保工程建设顺利进行。

## **三、实施时间安排**

(一) 2019 年 4 月底前完成工程施工、监理招投标工作，确定工程施工、监理单位，签订合同。

(二) 2019 年 5 月至 2019 年 9 月进行全面施工，2019 年 9 月底前完成工程施工工作。

(三) 2019 年 11 月底前完成工程结算、财务决算及审计工作。

(四) 2019 年 12 月份整理竣工材料、图件，完成竣工验收工作。

## **四、项目管理制度**

### **(一) 实行项目法人制**

严格实行项目业主负责制，由县国土资源局为项目法人单位，成立专门工作班子，具体负责技术指导、项目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工作。

### **(二) 实行项目工程招投标制**

严格落实工程招投标制度，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招标工作，为了搞好项目工程发包，委托有资质的中介机构具体承办招投标工作，并邀请县纪委、审计局、财政局等部门进行全程监督。

### **(三) 实行项目工程监理制**

通过公开招投标选择具备相应资质、信誉好的监理单位，对项目工程进行全程监理。监理单位不但要对工程质量、进度、费用实施全面监理，还要严格进行合同管理、信息管理，以实现规划设计和预算下达的投资目标、工程进度目标和质量目标。

### **(四) 实行项目合同管理制**

按照《合同法》等有关规定，业主与招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均要签订合同，明确双方的权责，并要严格履行。

### **(五) 实行项目公告制**

为维护项目区农户的知情权，使项目区的群众了解情况，将整个项目区的范围、面积、工程内容、总投资及项目的承担、实施、监理、施工单位等内容进行告知，将告知书在明显的地方进行张贴，并在项目区内设置固定公告标牌进行公告，接受社会对项目实施的监督。

### **(六) 实行审计制**

严格履行审计制度。工程竣工后，要及时组织进行工程结算和财务决算，并报财政部门进行审计。

### **(七) 实行档案管理制**

加强档案管理，明确专门的档案管理人员，并制定档案管理制度，确保从项目申报到项目竣工的所有有关文件、影像等齐全，能够全面反映项目实施的整个过程，全部材料完善、准确、系统、图面整洁、规格统一、字迹清楚、装订整齐、签字手续完备。

### **(八) 实行廉政制**

参与项目工程实施管理人员不得接受施工单位、材料供应单位的补贴、礼金和高消费的游乐活动，以热诚、敬业、廉洁的精神，认真搞好项目工程建设工作；与参与项目建设单位签订《廉

政责任书》，确保建成优质工程和廉政工程。

## **五、项目实施保障措施**

（一）项目实施管理由县政府、国土资源局、土地综合整治办公室负责人逐级负责，落实对项目的有效监督和管理。

（二）完善监管机制，落实监督检查制度，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指导和监督检查力度。县国土资源局负责项目的实施管理，随时了解项目实施情况，提出解决存在的问题，及时向主管领导汇报项目的进展情况。

（三）建立有效的责任约束机制，限制和规范项目管理人员行为，加强对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监管；确定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从项目招标、可行性研究论证、规划设计、施工、质量监督、工程费的拨付、审计、验收全程监督负责；项目完成情况作为年终考核的主要内容。

（四）建立现场办公制度。定期召集技术专家、施工、监理、设计等单位，协调解决施工过程中施工进度、工程质量、资金使用和项目规划设计执行中遇到的问题。

（五）实行项目实施管理问责制。如出现重大事故、工程质量或资金等问题，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并取消其年度考核评优资格。

## **六、工程质量和工期管理**

### **（一）工程质量管理**

工程施工严格按规范进行，有关单位和部门要加强对工程质量和施工工序监督检查。

1、除监理单位派驻的现场监理工程师专业监理和业主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监管外，乡镇也要组织村民代表（每村至少2名）进行社会监督，同时县财政局、审计局、纪委等部门要对项目进行不定期巡查。

2、推行全面质量管理，对于工程重点部位、关键工序，特别是隐蔽工程，监理单位要进行旁站监理。

3、施工前对工程所采用的原材料进行严格检验，施工过程中实行工序交接制度，每道工序完成后，经监理检查合格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 **（二）工期管理**

为保证项目工程按规定日期完成，在工期管理上制定切实可行的施工计划，各施工单位均要按规定制定明细的工程施工进度表，及时上报，并定期召开工程进度调度会。

## **七、项目资金安排**

根据省财政厅、国土资源厅《山东省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鲁财综〔2015〕99号）、《关于切实做好“十三五”期间土地整治项目实施管理工作的通知》（鲁国土资字〔2016〕437号）及市财政局、国土资源局《关于“十三五”期间百万亩土地整治工程建设的实施意见》（荷国土资发〔2016〕127号）等有关文件规定，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8年土地整治省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荷财综指〔2018〕37号）文件下达的资金669.00万元和《关于下达2017年度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分成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荷财综指〔2018〕74号）文件下达的资金781.90万元，共计1450.90万元，全部用于郓城县2019年度李集镇、唐塔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 **八、项目资金使用管理**

（一）根据郓贫组字〔2016〕18号文件规定，将项目资金纳入整合财政项目资金，由整合项目资金办公室根据施工进度拨付使用。

（二）根据土地整治项目资金管理规定，要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专项核算，不得截留、挪用；资金拨付后，严格按照工程进度及时支付工程款，每笔工程款项都必须附有已完成工程的清单并经项目资金管理小组会签后方可支付。

## **九、项目竣工验收**

项目工程竣工后，依据批准的项目规划与预算、施工图纸设计及有关规定要求，编制好竣工验收材料，组织开展竣工初验工作，初验通过后报上级部门进行竣工验收。

## **十、项目后期管护**

在项目工程完工后，按照“谁使用、谁管护、谁受益、谁负责”的原则，制订管护方案，建立健全项目后续管护制度和措施，项目所在地人民政府为项目后期管护的主要责任人，涉及村委会为项目后期管护的具体负责人。建设单位应与项目所在地人民政府签订移交、管护合同，明确管护责任，确保项目后续管护落到实处，以发挥项目建设工程长期效益。项目所在地人民政府要制定后期管护方案，与涉及行政村签订移交管护合同，并确定管护人员。

大力推进农村土地整治，是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实行最严格的节约集约用地的重大措施，是保发展、守红线、促转变、惠民生的重要抓手。近年来，我县土地整治工作以助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为重点，不断加大投入，强化建设性保护，为坚守耕地红线、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支持农业现代化发展、扶贫攻坚做出了突出贡献。目前，助力扶贫仍是我县土地整治工作中的重点，时间紧，任务重，有关单位要提高认识、统一思想、各司其职、抓好落实，确保批复下达的任务圆满完成。

附件：1.郓城县 2019 年度李集镇、唐塔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管理小组人员名单

2.郓城县 2019 年度李集镇、唐塔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管理小组人员名单

3.郓城县 2019 年度李集镇、唐塔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安全生产及质量管理小组人员名单

4.郓城县 2019 年度李集镇、唐塔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环境治理及关系协调小组人员名单

5.郓城县 2019 年度李集镇、唐塔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权属调整小组人员名单

附件 1

### **郓城县 2019 年度李集镇、唐塔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管理小组人员名单**

组 长：高传祥 县国土资源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宋宏彦 县国土资源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王英轩 县财政局党组成员、农开办主任

倪化现 县国土资源局党组成员、纪检组长

成 员：刘方科 县财政局预算外资金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祝令国 县土地综合整治办公室副主任

何英杰 县国土资源局财务科科长

车秀如 县国土资源局财务科科员

孟令雷 县土地综合整治办公室资金股副股长

附件 2

**郟城县 2019 年度李集镇、唐塔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管理小组人员名单**

组 长：宋宏彦 县国土资源局副局长

副组长：吴 涛 李集镇镇长

郑崇勋 唐塔街道办事处主任

祝令国 县土地综合整治办公室副主任

成 员：王勤健 县土地综合整治办公室资金股股长

姚自勇 县土地综合整治办公室项目股股长

李 壬 县土地综合整治办公室综合信息股股长

李诗军 县土地综合整治办公室办公室副主任

孟令雷 县土地综合整治办公室资金股副股长

张海涛 县土地综合整治办公室项目股副股长

华广栋 县土地综合整治办公室综合信息股副股长

王金祥 县土地综合整治办公室科员

赵文先 县土地综合整治办公室科员

王庆瑞 县土地综合整治办公室科员

杨未来 李集国土资源所所长

刘 辉 唐塔国土资源所所长

附件 3

**郟城县 2019 年度李集镇、唐塔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安全生产及质量管理小组人员  
名单**

组 长：宋宏彦 县国土资源局副局长

成 员：祝令国 县土地综合整治办公室副主任

王勤建 县土地综合整治办公室资金股股长

杨未来 李集国土资源所所长

刘 辉 唐塔国土资源所所长

附件 4

**郟城县 2019 年度李集镇、唐塔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环境治理及关系协调小组人员名单**

组 长：高传祥 县国土资源局局长

副组长：宋宏彦 县国土资源局副局长

吴 涛 李集镇镇长

郑崇勋 唐塔街道办事处主任

成 员：姚自勇 县土地综合整治办公室项目股股长

李福勋 李集公安派出所所长

马廷允 唐塔公安派出所所长

附件 5

**郓城县 2019 年度李集镇、唐塔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权属调整小组人员名单**

组 长：宋宏彦 县国土资源局副局长

副组长：唐好国 县国土资源局地籍科科长

成 员：李 壬 县土地综合整治办公室综合信息股股长

李德超 县国土资源局地籍科副科长

张艳平 县土地综合整治办公室科员

王红梅 县土地综合整治办公室科员

刘海燕 县土地综合整治办公室科员

樊爱景 县土地综合整治办公室科员

宋爱芳 县土地综合整治办公室科员